

10月25日下午，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传达党的二十大精神大会，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蒋卓庆主持会议并就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出要求。

蒋卓庆指出，党的二十大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为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指明了前进方向、确立了行动指南。要深刻认识党的二十大取得的重大成果，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重大部署上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蒋卓庆指出，要牢牢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核心要义，深入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深入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基本特征和本质要求，深入把握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要求、新任务，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保障，更加坚定自觉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新时代上海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守正创新。

蒋卓庆指出，市人大常委会要按照中央和市委要求，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要求结合起来，分层次多形式开展学习，准确把握思想精髓、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统领，谋划和推进上海人大各项工作，按照市委要求，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强化高水平法治供给，努力打造体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越性的最佳展示地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最佳实践地，尽心尽责做好立法、监督和市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等工作，前瞻性谋划明年各项工作计划，在新的起点上开创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郑钢淼传达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市党员负责干部会议有关精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周慧琳，副主任蔡威、高小玫，党组成员、副主任肖贵玉、陈靖出席会议。